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交募集说明书(注册稿)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1月3日在巨潮资 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(上会稿)》等相关文件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 委员会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第 84 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,对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的申请进行了 审议。根据会议审议结果、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 披露要求。

根据本次发行项目进展和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形成了《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 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(注册稿)》等相关文件,具体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文件。

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 会")的注册程序,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做出的予以注册或不予注册的决定 文件后另行公告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